世界经济通史

〔德〕马克斯·韦伯——著
杨一——译

General Economic History

非外借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世界经济通史

〔德〕马克斯·韦伯——著　　杨一——译

General Economic History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北京·

©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202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经济通史 /（德）马克斯·韦伯著；杨一译
. -- 北京：民主与建设出版社，2024.1
ISBN 978-7-5139-4402-1

Ⅰ. ①世… Ⅱ. ①马… ②杨… Ⅲ. ①世界经济－经济史 Ⅳ. ① F119

中国国家版本馆 CIP 数据核字（2023）第 202918 号

世界经济通史
SHIJIE JINGJI TONGSHI

著　　者　〔德〕马克斯·韦伯
译　　者　杨　一
责任编辑　宁莲佳
封面设计　YooRich Studio
出版发行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电　　话　（010）59417747　59419778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中路 10 号望海楼 E 座 7 层
邮　　编　100142
印　　刷　天宇万达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2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2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10.5
字　　数　256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139-4402-1
定　　价　56.00 元

注：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

编辑说明

本书是德国经济学家、社会学家、政治学家马克斯·韦伯的代表作之一，是韦伯自1919年起在慕尼黑大学所作一系列讲演的笔记汇编。后来，他的遗孀玛丽安妮·韦伯邀请著名学者将其整理成书，即《世界经济通史》(另译为《经济通史》《世界经济简史》《世界经济史纲》等)。

马克斯·韦伯生于1864年4月21日。1889年，以一篇名为《中世纪商业组织的历史》的论文，他获得了博士学位。1891年，马克斯·韦伯获取了教授资格，成了大学教授。

1904年，马克斯·韦伯发表了《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这是他最重要的著作，也是唯一一部他在世时出版成书的作品。

马克斯·韦伯对于当时德国的政界影响极大，曾前往凡尔赛会议代表德国进行谈判，并且参与了魏玛共和国宪法的起草设计。

1920年6月14日，马克斯·韦伯逝世，享年56岁。

韦伯的主要著作围绕于社会学的宗教和政治研究领域上，但他也对经济学领域做出极大的贡献。理想的行政组织体系理论是他最早提出的，在管理思想发展史上，他被称为“组织理论之父”，他的名字经常和德国人卡尔·马克思以及法国人埃米尔·涂尔干联系在一起，被奉为

现代社会学的三大奠基人。

在《世界经济通史》一书中，马克斯·韦伯考察了前资本主义的农业、工矿业、商业及现代资本主义兴起的经济和文化根源，探讨典型的德国日耳曼定居制度的演变及其内容，对整个世界经济演变特别是对资本主义起源做出了全局性思考和宏观解释。

本书可以说是马克斯·韦伯在经济史方面的盛名之作，西方知识学界一直将它与马克思的《资本论》相提并论。两人分别从不同的角度，深刻谱写了资本主义的精神实质。

全书内容翔实，史料丰富，体现出马克斯·韦伯对于西方古典经济学和社会学所做出的杰出贡献。但本书写于一百年前，距今较为久远，因此书中的一些概念并不完全等同于我们今天所理解的概念。

在马克斯·韦伯生活的时代，世界经济的发展显然没有达到鼎盛阶段。所以，本书具有一定的时代局限性。同时，值得注意的是，韦伯在本书中的看法并非完全中立客观，他出身于富裕阶层，又远在西方的德国，他对东方国家尤其是古代中国的认知会存在一定的误解。

本书在现代社会科学诸领域皆有深远影响，引用率极高，曾被译成多种文字，风行各国。此次出版，译者依据多弗尔出版社 2003 年版本为底本，精心参校其他版本，对原文一一进行了查核与校订。译文力求信、达、雅，以精准的译文和详细的注释，帮助广大读者认识世界经济和文化发展的关系。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英文版序

马克斯·韦伯可能是德国社会思想界自施穆勒后最闪耀的名字，最近的调查也发现，他是德国作品被引用得最多的社会学家（参见《美国社会学杂志》，1926 年 11 月，第 464 页）。当英语学界，尤其是美国学界，把经济思想的主要关注点从一般性的演绎主义转移到了方法论三角上的另外两个角上，即心理和历史解读与统计研究，我们有充分的理由来将韦伯生涯的最后一部作品，也就是《世界经济通史》翻译出来，供英语读者参阅。虽然，正如这一作品的德国编辑所指出的，韦伯在这一领域并非专家，但他为经济通史这门课程的教授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这为他提供了一个特殊的机会，它让韦伯能够将那些解释经济生活和经济变化的主要思想串联在一起，并在适度的范围内予以呈现，而韦伯也早已因为这些思想在国内外享有盛名。

在准备这一英文版时，是想为社会科学的学生和普通读者服务，因此已经尽力避免了任何对文本的改动，但鉴于实际情况，有些地方还是与德语版本存在一些差异。我们删除了德语版编辑所写的那篇名为《概念绪论》的高度专业性序言。在某些地方，尤其是第一章，有些内容从脚注转为了正文。另外一些脚注要么被删除，要么被简化了。那些延伸

性的参考书籍，只留下了英文参考书目和马克斯·韦伯的其他作品，以及一些一般性的德语和法语著作。[①]

对那些严苛的读者，可能还是需要说一句，翻译一部包含着如此广博知识和如此多学识却又如此简洁的著作，必定会出现很多问题。在某些地方，尤其是在涉及中世纪建制相关问题的章节，如果没有更庞大的论述，无论如何都不可能满足内容的历史精确性，遑论原文中很多表述的引申义和内涵并不完全清晰。另外，许多史实与英国历史并无对照性，许多术语在英语中也没有相近的表达，尤其是，因为这本书的重要性在于其对现象的阐释而不在于细节的准确，所以很明显，更好的做法是，使用能够表达大致意思的词汇并且不强加额外的解释或者对照，以免文句冗长。在某一些用语上，曾经教授我经济史的老师——A.P. 厄舍教授，友善地回答了我的问题并给予了极具价值的建议。最后，再给予一条便于某些读者的提示：不论是材料内在具有的价值，还是作者所做论述的重要性，都随着本书的进程而逐渐增加，直至最后一章，它总结了韦伯关于宗教与资本主义文化史关系的著名论断。

弗兰克·奈特

① 本书已将各该脚注分散注在每页下方。

德文版编者序

这里呈现的是马克斯·韦伯教授于1919—1920年冬季学期所做的课程，题目为“社会和经济史纲要”。此举完全是应学生们的强烈请求，因为他的兴趣完全集中在他早已在着手进行的伟大的社会学研究领域。但既然已经答应了学生，他便毫无保留地将自己的全部精力和时间奉献给这份工作。这是他所完成的最后一门课程，因为在1920年夏季学期教授另一门课程，即“国家政治与一般理论”期间，他就与世长辞了。

即使韦伯能够活得久一些，他也不会将他的《世界经济通史》公之于众，至少不会以现在这种形式。他的言论证明，他认为这份作品只是具有太多缺陷的即兴作品，这也逼迫着他成了自己作品最尖锐的批评者，就像每一个大学者一样。因此，问题抛给了韦伯夫人和由她选定的编辑们，是否允许出版的问题也由他们经历了多次犹疑后最终给出了肯定的答复。他们坚信，科学需要马克斯·韦伯的这部著作。这部著作的意义不在于详细的内容（马克斯·韦伯并非专家，而且专家们会在这部作品中找到足够多无法认同的地方），而在于该著作中适用的概念（根据这个概念，经济生活分析方案可适用于现代资本主义的准备和发展概述）和作者的精湛技巧（作者通过这些技巧将调查结果用于为这一理念

服务）。

上述情形为编辑们设置了任务，而且这项任务颇具难度。韦伯本人并未留下手稿或是成条理的大纲。编辑只在他的文稿中发现了一大摞草稿纸，上面写着类似提示的笔记，而笔迹之潦草使熟悉它的人也极难辨认。因此，本书的文本只能借用学生的笔记加以恢复，而他们也愿意将他们的笔记本借出几个月。对于有可能在世上留下一份署名为马克斯·韦伯的经济史这件事，应该首要向学生致谢。编辑想要通过这种方式来恢复论证的过程，不幸的是，这种有说服力的、激动人心的表达方式几乎已经全部遗失了，因为在笔记中它只能以未完成的、不清晰的形式出现，所以所有试图恢复的努力都失败了。既然在成书过程中进行干预不可避免，那么编辑们认为需要将不同部分组织和连接成段落，并添加副标题，这将有助于阅读和理解该作品。他们的工作也仅止于此了，对作者提供的任何材料采取任何立场，参加争论或试图事先消除肯定会对他的论点产生的怀疑的论点，这些都不是编辑们的任务。然而，在某些地方，编辑们对文章的明显错误进行了纠正，以完善作者的表述，不过，这只是偶尔的行为。

S. 黑尔曼、M. 帕伊

写于慕尼黑和柏林

1923 年 4 月

目录
CONTENTS

编辑说明 _ 1

英文版序 _ 3

德文版编者序 _ 5

第一部分 | 家庭、氏族、村落和庄园（农业组织形式）

第一章　农业组织形式及有关农业共产主义的问题 _ 002

第二章　财产制度和社会团体 _ 025

第三章　领主所有权的起源 _ 048

第四章　庄园 _ 060

第五章　资本主义前夕西方各国农民的地位 _ 069

第六章　庄园资本主义的发展 _ 073

第二部分 | 资本主义发展以前的工矿业

第七章　工业经济组织的基本形式 _ 104

第八章　产业和矿业的发展阶段 _ 110

第九章　手工业行会 _ 122

第十章　欧洲行会的起源 _ 130

第十一章　行会的解体和家庭工业制度的发展 _ 138

第十二章　作坊生产、工厂和它的先驱 _ 146

第十三章　现代资本主义发展之前的矿业 _ 161

第三部分 | 前资本主义时期的商贸和交换

第十四章　商贸发展中的起航点 _ 174

第十五章　货物运输的技术条件 _ 178

第十六章　运输和商贸的组织形式 _ 181

第十七章　商业企业的形式 _ 199

第十八章　商业行会 _ 205

第十九章　货币和货币史 _ 211

第二十章　前资本主义时期的银行业和银钱交易 _ 227

第二十一章　前资本主义时期的利息 _ 238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第四部分 | 现代资本主义的起源

第二十二章　现代资本主义的含义和前提 _ 244

第二十三章　资本主义演进中的外部事实 _ 247

第二十四章　首次重大的投机危机 _ 253

第二十五章　自由批发贸易 _ 258

第二十六章　十六世纪至十八世纪的殖民政策 _ 263

第二十七章　工业技术的发展 _ 267

第二十八章　市民 _ 2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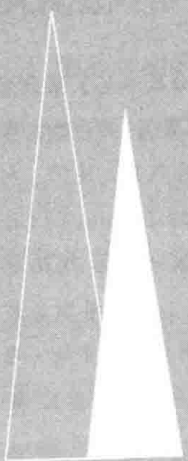
第二十九章　理性型国家 _ 296

第三十章　资本主义精神的演变 _308

General Economic History

第一部分

家庭、氏族、村落和庄园（农业组织形式）



第一章　农业组织形式及有关农业共产主义的问题[①]

在对古代德国经济组织进行研究之后，G. 汉森（G.Hanssen）和冯·毛勒（von Maurer）[②]的研究得出了“处于所有经济发展进程开端的是原始农业共产主义”这一理论。这也是这一理论第一次被提出。之

① 一般参考文献：迈岑（A.Meitzen）《东日耳曼人、西日耳曼人、凯尔特人、罗马人、芬兰人和斯拉夫人的定居地和农业制度》，共四卷，柏林，1896 年版；克纳普（G.F.Knapp）《论迈岑所说的定居地和农业制度》，见所著《庄园和骑士封地》，第 101 页及以下各页（对迈岑的批判）；马克斯·韦伯撰写的《古代农业史》于《国家科学大辞典》刊载，耶拿，1909 年第 3 版，第 1 卷，第 52 页。——原注，后文如无特殊说明，皆为原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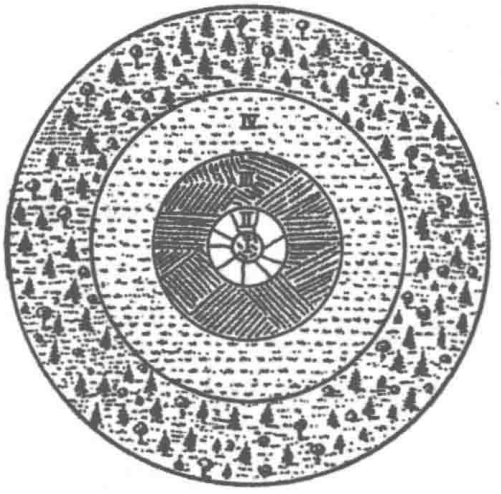
② 参见汉森（G.Hanssen）《关于古代农业的看法》，载于《新公民杂志》第 3 卷（1835 年）和第 6 卷（1837 年）——重载于他的《农业史论文集》，共两卷，莱比锡，1880—1884 年版；另参见冯·毛勒（G.von Maurer）《马尔克、庄园、村落和城市等制度导论》，慕尼黑，1854 年版；德·拉夫勒（F.de Laveleye）《论财产及其原始形态》，巴黎，1874 年版（英译本，《原始财产》，伦敦，1878 年版）。关于争论的起源和经过，参见《经济史问题》，蒂宾根，1920 年版所载冯·贝洛（G.von Below）《一个瞬息即逝的脍炙人口的学说》；另参见马克斯·韦伯《关于古代日耳曼社会制度的性质的争论》，载于《国民经济和统计年鉴》，第 83 卷（1904 年版）。

后，他们开创了古代德国农业共产主义的理论，这已成为学界的共同财富。其他地区也具有和古代德国乡村组织类似的形态，正是这一类似，最终使得以拉夫勒（F.de Laveleye）为代表的学者们得出了以下理论：所有经济发展模式的最初阶段都是一致的——农业共产主义。俄国、亚洲，尤其是印度，都能够印证上文提到的这种相似性。然而最近，人们越来越倾向于另一种理论。该理论认为，不论是在德国还是在其他经济体系中，土地私有制和庄园经济的发展模式，在我们所能了解到的最古老的历史时期就已经存在了。

如果我们首先把德国农业组织形式置于十八世纪的时代背景下，接着由此开始回溯，一直回溯到极度缺乏资料记载的更古老的时期，那么我们就必须规范我们的研究，将研究的起点限制于最初条顿人的定居区。据此，我们排除以下三个区域：一、易北河和萨尔河以东，之前斯拉夫人定居的区域；二、原罗马人定居的区域，也就是莱茵地区、黑森地区，以及这条线——粗略连接黑森区边界和雷根斯堡附近——以南的德国南部；三、最初凯尔特人定居的区域，也就是威悉河左岸。

据此划出的原日耳曼人定居的区域，其形态是村落式的，而非孤立的农庄。村落与村落之间最初根本没有相互连通的道路，因为每一个村落在经济上都是独立的，因此也就不具有和相邻村落联系的必要。甚至在此之后，道路也不是被系统地修建而成的，而是出于交通的需要：被交通破坏的土地久而久之形成了道路，过后道路消失，又还原成土地。如此年复一年。一直经过了几个世纪，维护道路的义务才逐渐确立起来，而这一义务由持有土地的个人来承担。因此，在今天看来，这个

地区的全图就像是一张不规则的网，而网上的这些结点，就是一个个的村落。



古日耳曼人定居点土地使用示意图

在这个概略图中，第一个区域，也就是最里层的区域，包含着不规则地排布着的宅地。第二个区域包含着被篱笆围住的园地，它的数量与原本村落中的宅地数量相等。第三个区域是耕地（见下文），第四个区域是牧场。每一个家庭都有权在牧场区域放牧同等数量的家畜。然而牧场并不是公有的，而是被分为固定的份额。同样的还有林区（第五个区域）：它也不是村落所共有，村民们在此也同样平等地享有伐木、收集厩舍的垫草、摘取作为饲料的果实的权利。房屋、宅地和个人享有的园地、耕地、牧场和林地的份额，共同构成了——“海德”。

耕地被划分成许多部分，称为大块，这些大块又被划分成长条地，长条地的宽度并不完全相同，而且通常都特别狭窄。村落里的每一个农

民在每一个大块里都拥有这样的一块长条地，因此每个人拥有的原始耕地份额的面积都是相等的。这样分配的原则在于，力求公社成员能够平等地拥有不同位置、不同质量的土地。如此形成的拥有混杂土地的情形带来了更深层的好处，那就是它让所有的村民都平等地受到冰雹等自然灾害的影响，这样，个人所遭受的风险也就降低了。

与罗马人主要把土地划分成方形的习俗不同，长条地的划分方式与日耳曼人的耕犁的独特性相关联。最开始，耕犁普遍都是一个锄头状的工具，或是手持使用，或者由动物拖拽，它仅仅能划过土地，在土地表面挖沟。凡是被困于这一锄头状耕犁的性能的民族，为了松土，都要被迫去反复耕地。也是出于这个目的，方形成了最合适的土地划分方式。正如我们所看到的恺撒时代以后的意大利，也正如坎帕尼亚沿海平原的全图和在个人份地外围边界的标记至今所显示的情况，这些都印证了上述方形的划分方式。相反，根据我们现在所能了解到的，日耳曼人的耕犁是由一个能垂直挖土的犁刀、一个能水平挖土的犁头和一片位于右侧的能够翻转的犁板组成。这样的耕犁不需要纵横交错的耕犁方式，并且为了契合它的使用，把土地划分成长条地是最为适宜的方式。每一个长条地的大小通常取决于一头牛一天在不精疲力竭的情况下能够犁地的数量。因此，德语中存在“Morgen”（意为早上，但同时也相当于英亩）或者“Tagwerk”（意为一天的工作）这些词汇。随着时间的流逝，这些长条地会变得混乱不堪。因为用这种右边带着犁板的耕犁耕地，在犁地时会出现向左偏移的倾向，因此犁沟就不平行了。并且因为当时在单独的长条地中并没有阻隔——至少在最初时期是这样——只有边界的犁沟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